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issin Foods Company Limited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75)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8年同期未經審核數字之比較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1,497,883	1,481,591
銷售及服務成本		(1,015,028)	(1,035,163)
毛利		482,855	446,428
其他收入	5	23,831	21,242
銷售及分銷成本		(211,160)	(213,070)
行政開支		(101,308)	(100,593)
財務成本		(61)	–
其他開支		(12,254)	(10,425)
其他收益及虧損	6	(2,714)	988
除稅前溢利		179,189	144,570
所得稅開支	7	(33,190)	(38,820)
期內溢利	8	145,999	105,75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其他全面開支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轉換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8,337)</u>	<u>(17,074)</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37,662</u>	<u>88,676</u>
期內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32,866	94,166
非控制性權益	<u>13,133</u>	<u>11,584</u>
	<u>145,999</u>	<u>105,750</u>
期內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25,918	78,222
非控制性權益	<u>11,744</u>	<u>10,454</u>
	<u>137,662</u>	<u>88,676</u>
每股盈利	10	
基本(港仙)	<u>12.37</u>	<u>8.77</u>
攤薄(港仙)	<u>12.37</u>	<u>8.7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63,980	1,307,820
使用權資產		80,322	–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	77,793
商譽		40,082	40,082
商標		26,656	28,27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16	11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016	31,821
應收貸款		2,189	2,463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4,006	14,454
遞延稅項資產		21,334	18,806
		<u>1,568,701</u>	<u>1,521,626</u>
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	2,100
存貨		287,983	294,086
貿易應收賬款	11	435,428	449,932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80,803	81,839
應收貸款		547	547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750	1,66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89	8,9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93,569	88,536
其他金融資產		156,630	313,260
可收回稅項		1,399	4,350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	292,75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03,568	1,384,707
		<u>2,863,366</u>	<u>2,922,746</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2	215,978	252,5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97,058	502,071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24,958	23,961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4,784	4,438
租賃負債		1,278	–
稅項負債		18,760	11,812
遞延收入		1,269	1,274
		<u>764,085</u>	<u>796,096</u>
流動資產淨值		<u>2,099,281</u>	<u>2,126,65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667,982</u>	<u>3,648,276</u>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941,441	2,941,441
儲備	<u>563,071</u>	<u>539,09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504,512	3,480,536
非控制性權益	<u>108,725</u>	<u>114,637</u>
權益總額	<u>3,613,237</u>	<u>3,595,173</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315	–
遞延稅項負債	35,111	33,277
遞延收入	<u>19,319</u>	<u>19,826</u>
	<u>54,745</u>	<u>53,103</u>
	<u>3,667,982</u>	<u>3,648,276</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作為比較資料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年度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該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

本公司核數師已就該等財務報表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並無保留意見;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呈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406(2)條及第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所引致會計政策的變動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呈報於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相同。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於本中期期間,編製本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其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本期間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詮釋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本集團於本期間及先前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詮釋。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會計政策之主要變動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之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是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初始或修改日期評估該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適用於汽車及員工宿舍的租賃，即自生效日期起計之租期為十二個月或以下並且不包括購買選擇權的租賃。其亦對低價值資產的租賃應用確認豁免。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於拆解及搬遷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場地或復原相關資產至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況時產生的成本估計。

本集團於租期結束時合理確定獲取相關租賃資產所有權的使用權資產自開始日期起至使用年期結束期間計提折舊。在其他情況下，使用權資產以直線法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本集團作出付款之物業權益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而言，當租賃款項不能在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可靠地分配時，整項物業呈列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退還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且初步按公平值計量。對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作出的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付款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會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

租賃付款包括：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視乎指數或比率而定的可變租賃付款；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於租期反映本集團會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時，終止租賃的相關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根據利息增長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重新評估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調查後市場租金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透過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租賃的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會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了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增加，增加的金額相當於範圍擴大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為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而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並非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訂而言，本集團會透過使用修訂生效當日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按經修訂租賃的租賃期限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稅項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除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2.2 因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進行的過渡及產生的影響概要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及
- iii.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期。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條過渡條文，在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時，其金額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於香港所應用的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2.715%，而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則為4.750%。

	千港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5,717
租賃負債按有關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5,557
加：終止選擇權合理確定不被行使	654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5,147)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與經營租賃相關之租賃負債	1,064
分析如下：	
流動	664
非流動	400
	1,064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千港元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與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1,064
自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重新分類(附註)	79,893
	80,957
按類別：	
租賃土地	79,893
土地及樓宇	947
汽車	117
	80,957

附註：於中國租賃土地之預付款已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之流動及非流動部分2,100,000港元及77,793,000港元已分別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確認為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並經調整以反映於過渡時的貼現影響。然而，由於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因此，並無對已付可退還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對於2019年1月1日的保留溢利並無重大影響。

2019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已作以下調整。概無載列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

	先前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於2019年1月1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77,793	(77,793)	—
使用權資產	—	80,957	80,957
流動資產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	2,100	(2,100)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664	664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00	400

附註：就呈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間接法計量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於2019年1月1日的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3.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

收入的分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業務 (定義見 附註4)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定義見 附註4)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香港業務 (定義見 附註4)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定義見 附註4)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商品及服務類別						
銷售商品	626,159	868,838	1,494,997	657,412	822,154	1,479,566
其他(附註)	252	2,634	2,886	1,073	952	2,025
總計	<u>626,411</u>	<u>871,472</u>	<u>1,497,883</u>	<u>658,485</u>	<u>823,106</u>	<u>1,481,591</u>
收入確認時間						
某一時間點	626,411	870,459	1,496,870	658,485	822,312	1,480,797
一段時間內	—	1,013	1,013	—	794	794
總計	<u>626,411</u>	<u>871,472</u>	<u>1,497,883</u>	<u>658,485</u>	<u>823,106</u>	<u>1,481,591</u>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提供宣傳服務之收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相關集團實體之主要經營地點組成營運業務單位。本集團參考其各自之主要經營地點根據業務單位釐定其營運分部，並將資料呈報主要經營決策者，即本公司董事總經理。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項下營運及可報告分部如下：

- 香港業務：於香港及海外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 中國業務：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麵條、冷凍食品及其他產品，以及提供宣傳服務。

並無將單個營運分部合併為可報告分部。

分部收入及業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626,411	871,472	1,497,883	–	1,497,883
內部分部收入(附註)	76,429	81,220	157,649	(157,649)	–
分部收入	<u>702,840</u>	<u>952,692</u>	<u>1,655,532</u>	<u>(157,649)</u>	<u>1,497,883</u>
業績					
分部業績	<u>58,711</u>	<u>99,361</u>	<u>158,072</u>	<u>–</u>	<u>158,072</u>
未分配收入及其他收益					2,082
未分配開支及其他虧損					(1,083)
利息收入					19,94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174</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79,189</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香港業務 千港元	中國業務 千港元	可報告 分部合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之分部收入	658,485	823,106	1,481,591	–	1,481,591
內部分部收入(附註)	55,573	70,862	126,435	(126,435)	–
分部收入	<u>714,058</u>	<u>893,968</u>	<u>1,608,026</u>	<u>(126,435)</u>	<u>1,481,591</u>
業績					
分部業績	<u>52,503</u>	<u>69,837</u>	<u>122,340</u>	<u>–</u>	<u>122,340</u>
未分配收入及其他收益					3,555
未分配開支及其他虧損					(564)
利息收入					19,09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148</u>
綜合除稅前溢利					<u>144,570</u>

附註：分部間的收益以當前市價入賬。

5.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8,649	19,09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u>1,295</u>	<u>—</u>
	19,944	19,091
雜項收入	<u>3,887</u>	<u>2,151</u>
	<u>23,831</u>	<u>21,242</u>

6.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匯兌虧損淨額	(1,083)	(56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805)	1,40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u>174</u>	<u>148</u>
	<u>(2,714)</u>	<u>988</u>

7. 所得稅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9,670	8,373
中國企業所得稅	22,376	23,196
中國預扣稅	<u>1,911</u>	<u>2,246</u>
	<u>33,957</u>	<u>33,815</u>
以往年度超額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	<u>—</u>	<u>(4,859)</u>
遞延稅項	<u>(767)</u>	<u>9,864</u>
	<u>33,190</u>	<u>38,820</u>

8. 期內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溢利已扣除(計入)：		
租賃土地之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	1,133
商標攤銷	1,615	1,615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37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1,015,028	1,035,1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68,900	73,257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u>(60,195)</u>	<u>(64,198)</u>
	<u>8,705</u>	<u>9,059</u>
研發開支	12,254	10,425
員工成本(附註)		
董事酬金：		
—袍金	400	400
—其他酬金	<u>7,828</u>	<u>5,674</u>
	<u>8,228</u>	<u>6,074</u>
不包括董事酬金之其他員工成本(附註)	<u>287,991</u>	<u>285,863</u>
總員工成本	296,219	291,937
減：就存貨撥充資本之款項(出售時列入銷售成本)	(136,918)	(137,477)
減：列入上文所示研發開支之款項	<u>(7,155)</u>	<u>(5,826)</u>
	<u>152,146</u>	<u>148,634</u>

附註：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列入其他員工成本內的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為28,28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3,717,000港元)。

9. 股息

於本中期期間，本公司向其股東宣派及確認分派每股普通股9.5港仙之2018年末期股息合共102,060,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7.3港仙之2017年末期股息合共78,425,000港元)。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未經審核)	2018年 (未經審核)
<u>盈利</u>		
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期內溢利(千港元)	<u>132,866</u>	<u>94,166</u>
<u>股份數目</u>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144,370</u>	1,074,036,980
就未行使股份獎勵而言之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之影響	<u>159,210</u>	<u>-</u>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74,303,580</u>	<u>1,074,036,980</u>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考慮尚未行使股份獎勵之影響，此乃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有關影響微不足道。

11. 貿易應收賬款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收入確認日期相若)呈列之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244,525	261,209
31至90天	152,030	157,810
91至180天	<u>38,873</u>	<u>30,913</u>
	<u>435,428</u>	<u>449,932</u>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平均90天之信貸期。

12. 貿易應付賬款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天	123,248	111,980
31至90天	80,279	118,972
91至180天	12,173	21,569
180天以上	278	19
	<u>215,978</u>	<u>252,540</u>

採購商品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

13.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

於2016年3月7日，本公司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自2016年3月7日起生效，為期十年。根據股份獎勵計劃之規則，本集團已設立信託，以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及於歸屬前持有獎勵股份。

於2018年5月25日，合共279,940股獎勵股份（「2018年獎勵股份」）已以零代價授予若干經選定僱員（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董事、行政人員、高級職員及其他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

2018年獎勵股份中的120,730股已於2018年6月11日歸屬，而2018年獎勵股份餘下159,210股將於2020年12月11日歸屬。於相關歸屬期間，經選定僱員仍須為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下表披露期內董事及僱員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獎勵的變動：

承授人種類	授出日期	歸屬期間	獎勵股份數目	
			於2019年 1月1日 之結餘	於2019年 6月30日 之結餘
僱員	2018年5月25日	由2018年5月25日至 2020年12月11日	159,210	159,210

根據股份授出日期之市場成交價，2018年獎勵股份之估計公平值為每股4.58港元。於2018年獎勵股份之公平值總額為1,282,000港元。

本集團於本期間就本公司授出之股份獎勵確認開支總額118,000港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53,000港元）。

14. 承擔

於報告期末，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開支為23,294,000港元（2018年12月31日：116,015,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日清食品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投資自己，為您服務

2019年上半年，我們目睹了全球經濟的波動，各國之間的爭端不斷最終影響了全球營商環境。因此，2019年首六個月香港的GDP僅同比增長0.5%，而中國的GDP增速處於6.3%，為近年最低水平，加劇對未來經濟前景之憂慮。

在此背景下，本公司在各領域奮勇向前，創造投資價值並為消費者重拾喜悅。本公司在產能方面大力投入，以提升投資者及股東價值，同時公司亦開發及推出讓客戶倍感趣味之創新產品。

我們持續對生產廠房進行縱向及橫向整合。例如，額外投資穀物麥片生產線及棒丁麵生產線等各類生產設施，讓我們能夠對長遠而言有良好機遇及發展潛力的其他產品方面配備內部生產能力。為進一步提高本公司的透明度，自2019年5月起，本公司已開始披露季度財務資料，以便及時向股東及潛在投資者發佈最新訊息。

為提升客戶價值及滿足客戶之日常需要，我們把產品改良和突破以創新的產品理念引入我們的產品線，尤其在非麵條類別，更推出了不少新產品類別。

本公司全人的集體努力已獲得回報並廣受認可。於2019年5月14日，MSCI Inc公佈了2019年5月MSCI股票指數半年度指數審議結果，本公司獲納入MSCI香港小型股指數，自2019年5月28日收市後生效。此次納入反映投資者對本公司的堅定信任，標志着本集團就提高股東價值所作的不懈努力。

財務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之低迷經濟形勢下均表現卓越，利潤率有所提高。收入增加1.1%至1,497.9百萬港元(2018年：1,481.6百萬港元)，主要受惠於我們在中國不同地區內的優質即食麵銷量之健康增長，惟部分被人民幣匯率的負面影響及香港收入減少所抵銷。毛利率增加2.1%至32.2%(2018年：30.1%)，受益於穩定的原材料成本及更具成效的固定成本控制。

本集團經調整EBITDA^(附註1)增長16.1%至230.3百萬港元(2018年：198.3百萬港元)，相當於期內經調整EBITDA利潤率15.4%(2018年：13.4%)。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增加41.1%至132.9百萬港元(2018年：94.2百萬港元)，反映我們對營運開支的嚴格控制以及本地化的結果。本集團的每股基本盈利增加至12.37港仙(2018年：8.77港仙)。

業務回顧

香港業務

自2018年下半年以來，經濟增速放緩，於回顧期間仍未恢復。據香港政府統計處公佈的資料，零售業銷售額自2019年2月以來連續五個月下降，而2019年首六個月同期下降2.6%。儘管今年從中國內地入境旅客數目一直上升，但對經濟增長之額外貢獻有限。隨著香港的政局形勢繼續影響實體經濟，不少購物商場及市面上之商舖均表現疲弱，加上消費者支出減少，我們預期2019年餘下數月的商業信心維持弱勢。

於2019年上半年，來自香港業務的收入減少32.1百萬港元或4.9%至626.4百萬港元(2018年：658.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期內我們的香港捷菱有限公司(「MCMS」)分銷業務中產品組合有所變動，部分品牌產品已終止分銷。以相同基準計算，若剔除產品組合的變化，MCMS營運將對收入增長作出正面貢獻。儘管香港經濟動盪導致一些日常業務活動受到影響，期內即食麵及其他產品的收入增長依然穩定。現時，來自香港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41.8%(2018年：44.4%)。

期內香港業務的分部業績增加11.8%至58.7百萬港元(2018年：52.5百萬港元)。除我們「日清品牌」的盈利提高外，本公司錄得MCMS營運利潤提高，以及「Kagome」合營業務的額外貢獻。

本公司不斷推出迎合客戶口味的創新產品。今年，「日清品牌」產品組合為客戶提供兩種全新口味，即周打蜆湯味及法式龍蝦湯味，為我們的「合味道」品牌提供西式湯料口味。除了我們目前與「一風堂」、「豚王」及「博多一幸舍」推出的合作產品外，今年更為客戶帶來另一正宗的日本拉麵品牌「麵屋武藏」。隨著我們自2016年首次推出「棒丁麵」取得成功以來，今年我們加推了一款全新產品，日本稻庭風格之常溫「棒烏冬」，麵質順滑而耐嚼。

就我們與Kagome Co., Ltd.的合營業務而言，其業務擴展順利，並已融入至現有的業務組合。年內，「Kagome」品牌旗下的新口味蔬果汁Setouchi Mandarin Mixed Juice、Apple Mixed Juice及Ehime Kiwi Mixed Juice已在超市、便利店及一些特選商戶推出。而穀物麥片的生產線已於2018年12月建設完成，並已投入生產穀物麥片產品。期內，本公司擴大了日清湖池屋薯片產品組合，並推出了一系列的薯條產品。

中國業務

中國的零售銷售額增速一直放緩至近數年的最低水平。據中國國家統計局的資料，2019年首六個月的零售銷售額僅增長8.4%，遠低於去年同期。為支持未來經濟穩定發展，國內政府於2019年實施了包括稅制改革在內的一系列刺激措施。隨著中國人民的生活質量逐步提高，以及個人收入水平提升，社會上形成了消費升級之趨勢，消費者對品質及安全性更佳的優質產品之需求和偏好日益提高。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在優質即食麵類別中保持雙位數（按當地貨幣計算）之增速，並在中國業務中取得良好業績。收入增加5.9%（按當地貨幣計：12.2%）自823.1百萬港元增加至871.5百萬港元，受惠於通過渠道拓展和地域覆蓋的擴大而成功帶動我們「**合味道**」及「**合味道大杯**」的品牌在不同地區之銷量。目前，來自中國業務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之58.2%（2018年：55.6%）。

期內，本公司在華東、華北及西部地區的擴展方面取得了一定進展。業務活動已擴展至上海周邊市場，並進一步擴展至浙江及江蘇等鄰近省份，同時也擴闊至中國東北區一帶衛星城市，為本公司提供良好的機會。雖然期內第一季度收入增長有所放緩，但第二季度的收入正逐步改善。

就分部業績而言，本公司於期內錄得42.3%的增長，自69.8百萬港元增加至99.4百萬港元，主要由於銷量增加以及自2018年以來穩定的折舊相關成本效益。期內，原材料成本波動不大，使本公司能夠更好地控制銷售成本。

去年，我們報導了「**合味道**」包裝的改進，包括在杯麵中加入一個內蓋分隔麵餅與調味料。加強衛生及品質控制深受客戶歡迎。我們於2019年1月推出創新、辛辣口味的合作產品「**蒙古湯麵**」，增加更多油炸即食麵的選擇。未來，本公司將繼續專注於打造品牌價值，維持高端的定價策略。

在非油炸即食麵類別中，本公司在「**拉王**」（2017年推出）和「**一風堂**」（2018年推出）基礎上進一步擴展產品種類。「**麵屋武藏**」已於今年6月推出，以增強在這具吸引力的市場分部中的產品供應。

繼我們在香港成功推出非即食麵類別後，本公司亦進一步推出一些迎合國內客戶口味之品類。期內，「**Kagome**」蔬菜汁及果汁已在中國部分地區銷售，並取得滿意的業績，而今年第二季度內部生產的穀物麥片產品亦銷往中國的一些特選渠道。

隨著我們的業務於國內不斷擴展，本公司正積極招募更多的銷售人材，並擴大分銷及地域覆蓋範圍，藉以促進業務發展。

期後事項

誠如我們2019年7月2日的公告所載，本公司已與Grandview China Holdings Limited（「賣方」）及其最終控股股東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故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日清食品（中國）投資有限公司已有條件同意收購珠海聯智科技有限公司（「目標公司」）之全部股權（「收購事項」）。

目標公司主要從事製造業務，並在中國珠海擁有一幅佔地約30,000平方米地塊的土地使用權。收購事項完成後，本集團擬投資約人民幣1.8億元在該地塊上興建一座生產包裝材料的新廠房，預期於2021年建造完成。新生產廠房將使本集團更能有效地降低生產成本，並與本集團現時位於中國珠海的生產設施產生協同效應。本公司亦可能藉此與控股股東Nissin Foods Holdings Co., Ltd.進一步合作，加強協同效應。目前，本集團在中國東莞擁有一家包裝材料生產廠房，並已接近滿負荷運營。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總資產為4,432.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4,444.4百萬港元）及權益總額為3,613.2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3,595.2百萬港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為2,099.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2,126.7百萬港元），即流動資產總額2,863.4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2,922.7百萬港元）與流動負債總額764.1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796.1百萬港元）之差額。2019年6月30日之流動比率為3.7（2018年12月31日：3.7）。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穩健，具有現金淨額約1,503.6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677.5百萬港元）及可動用銀行融資額度180.8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80.8百萬港元）。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任何外部借款及資本負債比率為零（2018年12月31日：零）。

資本開支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資本開支為128.2百萬港元（2018年6月30日：94.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位處香港及中國之生產廠房的資本投資所致。

資本承擔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為23.3百萬港元（2018年12月31日：116.0百萬港元）。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並無就對沖或投機目的訂立或買賣衍生金融工具。本公司及其若干附屬公司買賣外幣，令本集團面對外幣風險。因港元現時與美元掛鈎，本公司認為本集團所承受港元兌美元匯率波動風險有限。本公司所面對外幣風險主要來自日圓兌港元及人民幣兌港元之匯率波動風險。

或然負債

於回顧期內，「出前一丁」即食麵產品的一名前二級分銷商就指稱不正當終止分銷權對本公司提起的法律程序（「法律程序」）（見本公司於2017年11月29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概無重大進展。本集團概無就法律程序的申索計提撥備及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無）。有關法律程序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業務—法律訴訟及合規—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對本公司提起的索償詳情」一節。

資產抵押

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資產抵押（2018年：無）。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股份已於2017年12月11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總數涉及發行268,58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為數約950.8百萬港元。期內，上市所得款項淨額已根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建議應用方式動用。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將未動用之所得款項淨額持作於香港持牌機構之存款。

未來展望

本公司預計，中美貿易糾紛短期內可能會繼續影響香港經濟。2019年7月，在原材料、勞動力成本和物流費用持續受壓的情況下，本公司對香港部分容器裝即食麵產品的出廠價格進行上調。本公司將繼續密切關注最新的經濟發展，並對香港業務持謹慎樂觀態度。

在中國業務方面，本公司預計隨著中國的生活水平不斷提高，優質即食麵市場將擁有健康的營商環境。我們將積極擴展分銷途徑及地域覆蓋範圍，藉以增強本公司的競爭力。

僱傭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約為3,400名，期內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薪酬）為288.0百萬港元。薪酬待遇乃經參考相關僱員之個別表現、資歷及經驗，以及現行行業慣例而釐定。本集團為香港僱員作出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2018年：無)。

企業管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已遵從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安藤清隆先生現擔任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整體業務及營運之戰略規劃及管理。安藤先生自2009年起一直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管理。董事會認為，在當前結構下，本公司能夠快速有效地作出及實施業務決策，從而推動本集團按照其他戰略及業務方向發展。董事會認為，我們現有安排下權力與授權、問責與獨立決策間之平衡將不會受到影響，此乃由於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不同背景及經驗。此外，審核委員會僅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且於其認為必要時可自由及直接徵詢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及獨立專業顧問之意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制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聯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安藤清隆

香港，2019年8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安藤清隆先生、藤繩利通先生、辰谷真次先生、川坂和生先生及小野宗彥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董炯熙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松本純夫博士、本多潤一先生及中野幸江教授。

附註1：經調整EBITDA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計量標準，由管理層用於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分配資源及作出戰略決策。經調整EBITDA的計量基準定義為扣除淨利息開支、稅項、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及商標攤銷前的純利。這亦不包括資本性質或非業務性的重大收益或虧損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